

# 中共秦皇岛市纪律检查委员会 2018 年度部门决算

二〇一九年九月

# 目 录

##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部门职责
- 二、机构设置

## 第二部分 2018 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十、政府采购情况表

第三部分 中共秦皇岛市纪律检查委员会部门 2018 年部门  
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  
明

六、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七、其他重要事项的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部门职责

(一) 主管全市党的纪律检查工作，负责贯彻落实党中央、中央纪委、省委和市委关于加强党风廉政建设的决定，维护党的章程和其他党内法规，检查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决议的执行情况；负责对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执行情况进行监督检查。

(二) 主管全市行政监察工作，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监察法》规定的职责、职权和工作程序开展工作，负责贯彻落实国务院、省政府、市政府有关行政监察工作的决定，监督检查市政府各部门及其工作人员、各县市区政府及其主要负责人和市政府任命的其他人员执行国家法律、法规、政策和政府决定、命令以及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等情况；负责统一部署全市纠正部门和行业不正之风工作并进行监督、检查、指导。

(三) 负责组织协调全市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的工作，承担市委、市政府反腐败斗争联席会议办公室的职责。

(四) 负责检查并处理市级机关各部门、各县市区党的组织和市委管理的党员领导干部违反党的章程及党内法规的案件，决定对这些案件中的党组织和党员的处分或提出给予处分的建议；负责调查处理市政府各部门及其工作人员、各

县市区政府及其主要负责人和市政府任命的其他人员违反国家法律、法规、政策以及违反政纪的行为，对有关责任人依法作出行政处分或提出给予行政处分的建议；必要时直接查处下级党的纪检机关和行政监察机关管辖范围内的比较重要或复杂的案件。

（五）受理党员的控告和申诉；受理监察对象不服政纪处分的申诉；受理个人或单位对党员干部和监察对象违纪行为的检举、控告；保护党员和国家工作人员的正当权利和合法权益。

（六）起草关于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的党内规定；制定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的规范性文件及政策。

（七）负责制定党风廉政建设和党纪政纪教育计划；配合有关部门做好党的纪律检查工作和行政监察工作的方针、政策、法律、法规的宣传工作；教育党员和国家工作人员遵纪守法，为政清廉。

（八）负责对党的纪律检查和行政监察工作的理论研究；对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中带苗头性、倾向性的问题进行调查研究。

（九）协同市委组织部考察县市区纪委书记、副书记和市直属单位纪检组组长、纪委书记，并对这些领导干部的职

务任免进行审核；协助考察、负责审核县市区纪委监委、监察局领导班子和领导干部以及市直属单位内设纪检组副组长、纪委副书记、监察室正副主任人选；负责提出市直属单位派驻（出）纪检组长、纪工委书记、监察专员的任职人选和免职意见，征求市委组织部和驻在部门党组（党委）的意见，与市委组织部共同考察后，由市委组织部报市委任免；负责考察、任免派驻（出）纪检组副组长、纪委副书记、监察专员办公室正副主任；调查研究、综合分析纪检监察系统的组织建设情况；配合有关部门对全市纪检监察系统的干部工作进行业务指导；组织指导纪检监察系统干部的培训工作。

## 二、机构设置

从决算编报单位构成看，纳入 2018 年度本部门决算汇编范围的独立核算单位（以下简称“单位”）共 1 个，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单位名称	单位基本性质	经费形式
1	中共秦皇岛市纪律检查委员会(本级)	行政单位	财政拨款

# 第二部分

## 2018 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 2018 年度部门决算四部门决算报表

详见：中共秦皇岛市纪律检查委员会 2018 年度部门决算公开报表（10 张）

# 第三部分

## 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18 年度收支总计（含结转和结余）4544.9 万元，其中本年收入合计 4289.19 万元，本年支出合计 4469.2 万元，年初结转和结余 255.72 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 75.7 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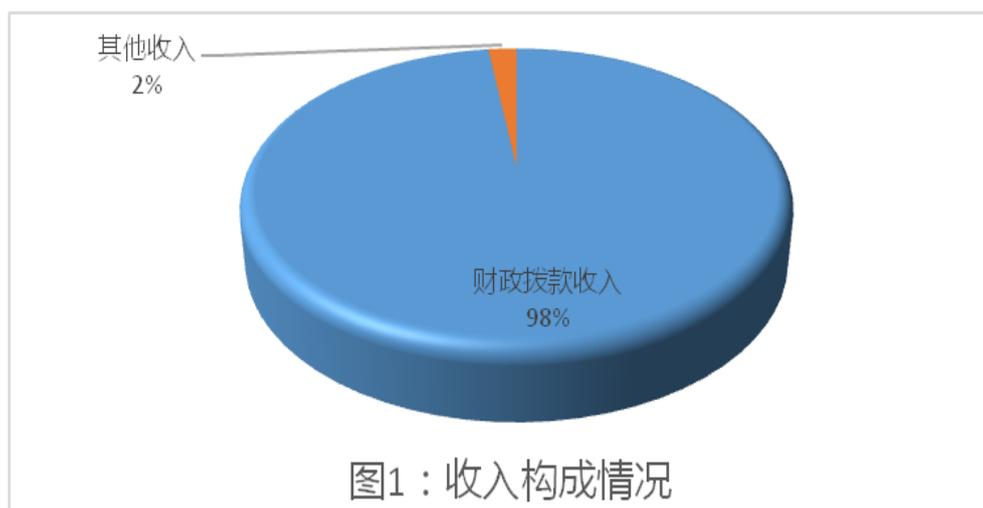
2018 年度本年收入合计与年初预算对比增加 1200.2 万元，原因是：因监察体制改革，于 2018 年 2 月正式成立秦皇岛市监察委员会，人员编制和实有人数都有所增加导致人员经费和日常公用经费大幅度增加；与 2017 年度收入合计对比，增加 1522.92 万元，原因是：因派驻机构、监察体制改革，2017 年底实有在职职工 112 人，2018 年底实有在职职工 223 人，本年度增加 111 人，人员经费和日常相应增加，导致全年收入的增加。

2018 年度本年支出合计与年初预算对比增加 1380.21 万元，原因是：是因监察体制改革，于 2018 年 2 月正式成立秦皇岛市监察委员会，人员编制和实有人数都有所增加导致人员经费和日常公用经费大幅度增加，还包括上年结转人员经费 54.5 万元，于 2018 年度全部支出；项目经费增加的主要原因是经费中包含上年经费结转 201.22 万元，于 2018 年度全部用于办案费支出。与 2017 年度支出合计对比，增加 1876.5 万元，原因是：因监察体制改革，于 2018 年 2 月正式成立秦皇岛市监察委员会，人员编制和实有人数都有所增加导致人员经费和日常公用经费大幅度增加，还包括上年结转人员经费 54.5 万元，于 2018 年度全部

支出；项目经费增加的主要原因是经费中包含上年经费结转 201.22 万元，于 2018 年度全部用于办案支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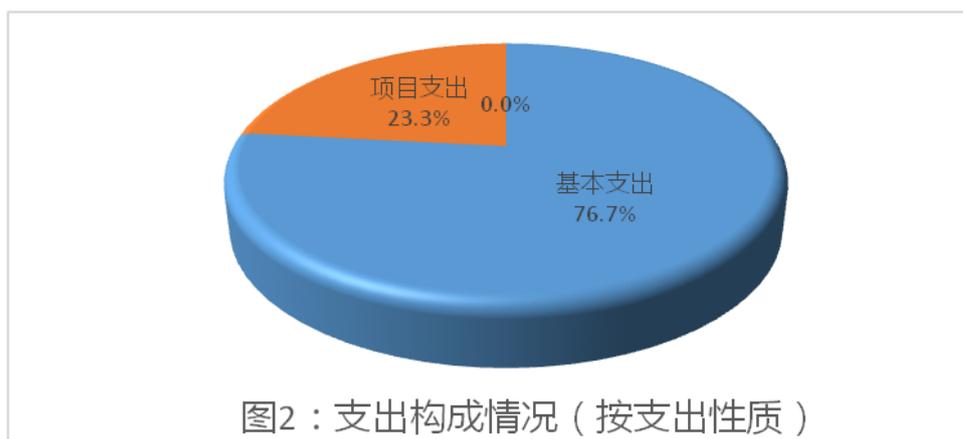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18 年度本年收入合计 4289.19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4202.05 万元，占 97.97%；其他收入 87.13 万元，占 2.03%。如图所示：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18 年度本年支出合计 4469.2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3429.17 万元，占 76.73%；项目支出 1040.03 万元，占 23.27%。如图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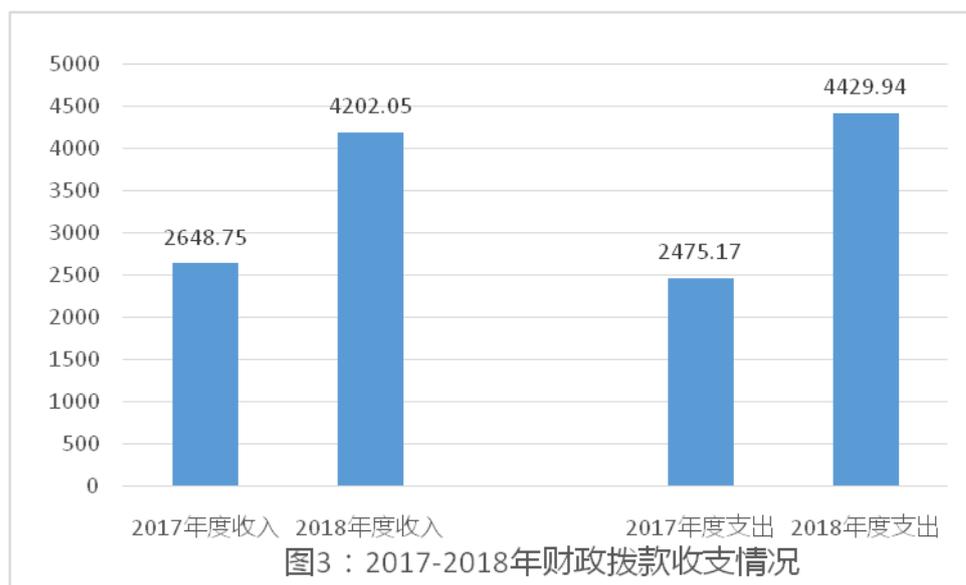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8 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收支总计 4457.77 万元，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55.72 万元，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7.83 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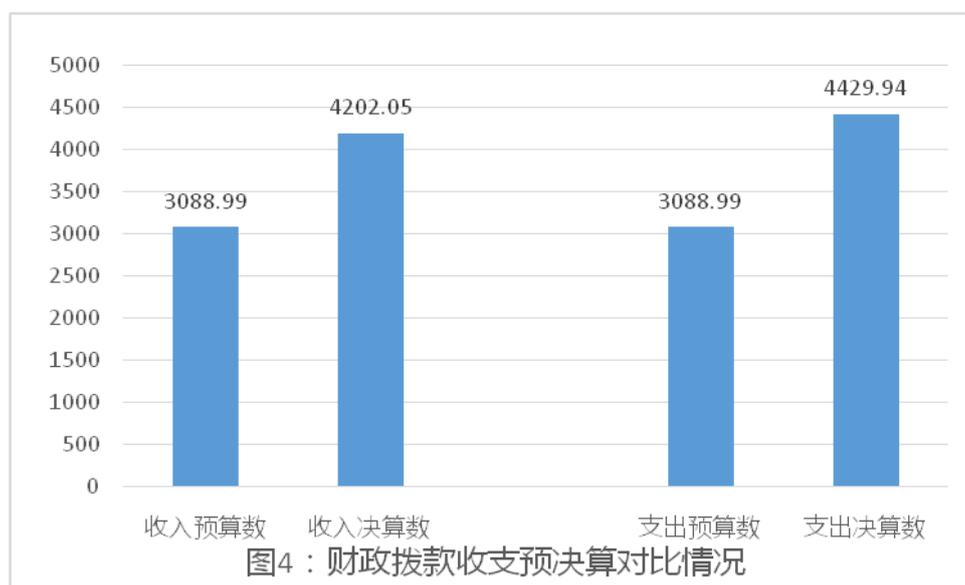
##### (一) 财政拨款收支与 2017 年度决算对比情况

本部门 2018 年度形成的财政拨款收支均为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4202.05 万元，比 2017 年度增加 1553.3 万元，增长 36.97%，主要是因监察体制改革，于 2018 年 2 月正式成立秦皇岛市监察委员会，人员编制和实有人员数都有所增加导致人员经费和日常公用经费大幅度增加；本年支出 4429.94 万元，增加 1954.77 万元，增长 44.13%，主要是监察委员会成立后，人员数量增加导致的支出增加。如图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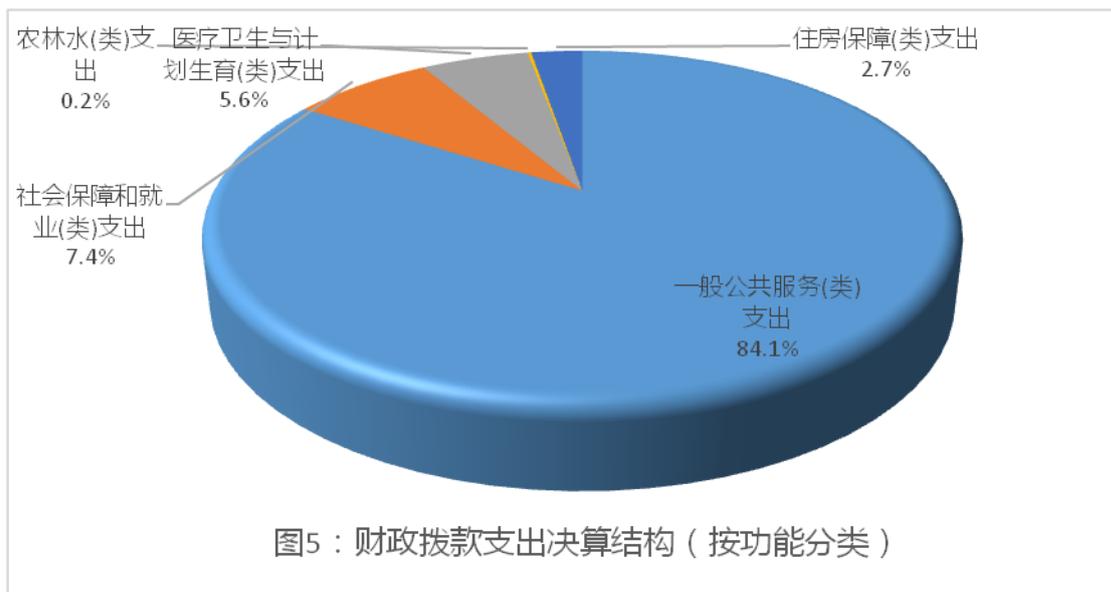
本部门 2018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4202.0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36.03%，比年初预算增加 1113.06 万元，决算

数大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因监察体制改革，人员增加导致的人员经费和日常公用经费的增加；本年支出 4429.9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43.41%，比年初预算增加 1340.95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主要原因一是因监察体制改革，人员增加导致的人员经费和日常公用经费的增加；二是将上年结转经费 255.72 万元全部用于本年支出。如图所示：



###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18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4429.94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3724.59 万元，占 84.08%；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328.78 万元，占 7.42%；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类）支出 249.73 万元，占 5.64%；农林水（类）支出 8 万元，占 0.18%；住房保障（类）支出 118.84 万元，占 2.68%。



####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8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3429.17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2807.34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公用经费 621.84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无形资产购置。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18 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共计 70.59 万元，年初预算数 61.8 万元，因监察体制改革由检察院划入 5 辆车，相应的车辆经费 8.79 万元随着转入我部门，“三公经费”共计 70.59 万元。较年初预算增加 0 万元，与年初预算持平。严格按照预算执行，无增减变化。较 2017 年度决算数减少 160.98 万元，降低 69.52%，原因是：2017 年度购置公务用车 7 辆，共计支出 145.56 万元，2018 年度未购置公务用车。具体情况如下：

**（一）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 万元。**本部门未发生此类支出，与年初预算持平。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68.25 万元。**本部门 2018 年度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与年初预算持平，无增减变化。较 2017 年度决算数减少 157.23 万元，降低 69.73%，原因是：2017 年度购置公务用车 7 辆，共计支出 145.56 万元，2018 年度未购置公务用车；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用降低 11.67 万元，原因是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要求，从严控制公务用车经费开支，2018 年度支出比 2017 年度有所节约。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本部门 2018 年度未发生此类支出，与年初预算持平。较 2017 年度决算数减少 145.56 万元，降低 100%，原因是：2018 年度未购置公务用车。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本部门 2018 年度单位公务用车保有量 30 辆。公车运行维护费支出较年初预算增加 0 万元，严格按照预算执行，无增减变化，与年初预算持平。较 2017 年度决算数减少 11.67 万元，降低 14.6%，原因是：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要求，从严控制公务用车经费开支，2018 年度支出比 2017 年度有所节约。

**（三）公务接待费支出 2.34 万元。**本部门 2018 年度公务接待共 25 批次、146 人次。公务接待费支出较年初预算增加 0 万元，严格按照预算执行，无增减变化，与年初预算持平。较 2017 年度决算数减少 3.76 万元，降低 61.64%，原因是：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要求，从严控制公务接待费开支，2018 年度支出比 2017 年度有所节约。

## 六、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开展情况。

2018 年度在省纪委和市委的坚强领导下，根据市财政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部门以“部门职责——工作活动”为依据，确定部门预算项目和预算额度，清晰描述预算项目开支范围和内

容，合理编制预算，确定预算项目的绩效目标、绩效指标和评价标准，为预算绩效控制、绩效分析、绩效评价打下好的基础。

### （二）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按照市财政预算绩效管理要求，市纪委对2018年初确定的部门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项目全面开展了绩效自评。成立了由分管财务主管领导秘书长为组长，以办公室和相关业务处室为成员的绩效工作评价小组，统筹组织开展绩效评价工作；认真学习相关文件，明确目标任务，落实责任分工，确保自评工作扎实有效开展，绩效自评覆盖率达到100%。

### （三）绩效评价结果的应用。

## 部门决算量化评价表

单位名称：中共秦皇岛市纪律检查委员会

评价指标						计算 值	得分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预算 编制 及执 行情 况	80	预算 编制 的准 确完 整性	25	财政拨款收入 预决算差异率	5	36.03	1.0	财政拨款收入：（决算数一年 初预算数）/年初预算数*100%	差异率=0，得满分；差异率（绝 对值）>0时，每增加5%（含）扣 减0.5分，减至0分为止。
				非财政拨款收 入预决算差异 率	10	0.00	0.0	非财政拨款收入：（决算数一 年初预算数）/年初预算数 *100%	差异率=0，得满分；差异率（绝 对值）>0时，每增加5%（含）扣 减0.5分，减至0分为止。
				年初结转和结 余预决算差异 率	5	0.00	0.0	年初结转和结余：（决算数一 年初预算数）/年初预算数 *100%	差异率=0，得满分；差异率（绝 对值）≤100时，扣1分，差异率 （绝对值）>100时，每增加10% （含）扣减0.5分，减至0分为止。
				人员经费预决 算差异率	3	67.12	0.0	人员经费：（决算数一年初预 算数）/年初预算数*100%	差异率=0，得满分；差异率（绝 对值）>0时，每增加5%（含）扣 减0.5分，减至0分为止。

			公用经费预决算差异率	2	27.14	0.0	公用经费：（决算数—年初预算数）/年初预算数*100%	差异率=0，得满分；差异率（绝对值）>0时，每增加5%（含）扣减0.5分，减至0分为止。	
		预算执行的 有效性	人员经费预算执行差异率	10	-2.61	9.5	人员经费：（决算数—调整预算数）/调整预算数*100%	差异率=0，得满分；差异率（绝对值）>0时，每增加5%（含）扣减0.5分，减至0分为止。	
			公用经费预算执行差异率	10	0.00	10.0	公用经费：（决算数—调整预算数）/调整预算数*100%	差异率=0，得满分；差异率（绝对值）>0时，每增加5%（含）扣减0.5分，减至0分为止。	
			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率	10	0.62	9.5	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本年年末数/支出调整预算数总计）*100%	结转和结余率=0，得满分；结转和结余率（绝对值）>0时，每增加5%（含）扣减0.5分，减至0分为止。	
			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上下年变动率	5	0.00	4.5	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本年年末数—上年年末数）/上年年末数*100%	变动率<0，得满分；变动率≥0时，每增加5%（含）扣减0.5分，减至0分为止。	
			财政收回存量资金占上年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比重	5	0.00	5.0	财政收回存量资金：（财政收回存量资金数/上年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数）*100%	比重=0，得满分；比重（绝对值）>0时，每增加5%（含）扣减0.5分，减至0分为止。	
			“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差异率	5	-0.01	5.0	“三公”经费：（决算数—年初预算数）/年初预算数*100%	差异率≤0，得满分；差异率（绝对值）>0时，每增加5%（含）扣减1分，减至0分为止。	
			预算编制及执行的规范性	10					
			项目支出中开支在职人员及离退休经费比重	10	0.00	10.0	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项目支出合计*100%	比重=0，得满分；比重>0时，每增加1%（含）扣减0.5分，减至0分为止。	
财务状况	15	资产状况	7	资产类往来款变动率	7	0.00	7.0	应收账款+预付账款+其他应收款：（本年年末数—上年年末数）/上年年末数*100%	变动率≤0，得满分；变动率>0时，每增加5%（含）扣减0.5分，减至0分为止。
		负债状况	8	负债类往来款变动率	6	0.00	6.0	应付账款+预收账款+其他应付款+长期应付款：（本年年末数—上年年末数）/上年年末数*100%	变动率≤0，得满分；变动率>0时，每增加5%（含）扣减0.5分，减至0分为止。
				事业单位借款变动率	2	0.00	2.0	短期借款+长期借款：（本年年末数—上年年末数）/上年年末数*100%	变动率≤0，得满分；变动率>0时，每增加5%（含）扣减0.5分，减至0分为止。

## 2018 年度部门决算 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人员情况	5	在职人员控制	3	在职人员控制率	3	70.79	3.0	在职人员数：（在职人员数/编制数）*100%	控制率≤100，得满分；控制率每超 1%扣减 0.5 分，减至 0 分为止。
		财政拨款（补助）人员控制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补助）人员增减率	1	0.00	1.0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补助）开支在职人员数：（本年数—上年数）/上年数*100%	增减率≤0，得满分；在职人员控制率 > 100%时，增减率 > 0，扣减 1 分。
		其他人员控制	1	其他人员增减率	1	0.00	1.0	其他人员数：（本年数—上年数）/上年数*100%	增减率≤0，得满分；增减率 > 0，扣减 1 分。
合计	100	—	100	—	100	—	74.5	—	—

注：1. 财务状况不含企业化管理事业单位和民间非营利组织。

2. 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率、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上下年变动率评价指标中，中央部门上年、本年年末结转和结余数均不含暂付款。

3. 各项评分标准中，对于分子不为 0 且分母为 0 的情况，按 0 分计算；分子、分母同为 0 的情况，按满分计算。

## 七、其他重要事项的说明

### （一）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本部门 2018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621.84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 132.73 万元，增长 21.34%。主要原因是因监察体制改革，人员增加导致的日常公用经费相应的划转到我部门，导致机关运行经费增加。较 2017 年度决算数增加 363.33 万元，增长 58.43%，原因是：2018 年度因派驻机构和监察体制改革，人员增加 100 余人逐步到位，日常公用经费相应的划转到我部门，导致机关运行经费大幅增加。

### （二）政府采购情况

本部门 2018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338.45 万元，从采购类型来看，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326.63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11.82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261.77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77.34%，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76.68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22.66%。

###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30 辆，比上年增加 5 辆，主要是监察体制改革后从秦皇岛市检察院划入本部门车辆 5 辆。其中，机要通信用车 1 辆，执法执勤用车 28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1 辆；单位无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 （四）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1、本部门 2018 年度结转结余资金 75.7 万元，其中基本结余 75.25 万元，为省纪委拨付的宣传推广费等，因年底拨付用于下一年度支出；项目结余 0.44 万元为补充办案经费剩余，主要用于办案支出。

2、由于决算公开表格中金额数值应当保留两位小数，公开数据为四舍五入计算结果，个别数据合计项与分项之和存在小数点后差额，特此说明。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 财政拨款收入：**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二)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四)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资金”“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五)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六) 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事业单位会计制度的规定从非财政补助结余中分配的事业基金和职工福利基金等。

**(七)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八) 基本支出：**填列单位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九) 项目支出:** 填列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 在基本支出之外发生的各项支出

**(十) 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填列切块由发展改革部门安排的基本建设支出, 对企业补助支出不在此科目反映。

**(十一) 资本性支出:** 填列各单位安排的资本性支出。切块由发展改革部门安排的基本建设支出不在此科目反映。

**(十二) “三公”经费:** 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 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 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三) 其他交通费用:** 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外的其他交通费用。如公务交通补贴、租车费用、出租车费用、飞机、船舶等的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等。

**(十四) 公务用车购置:** 填列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五)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外的其他各类交通工具(如船舶、飞机)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六) 机关运行经费:** 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以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七) 经费形式:** 按照经费来源,可分为财政拨款、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财政性资金定额或定项补助、财政性资金零补助四类。

